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 BEIJING CAPITAL LAND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8)

### 公佈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公佈，本公司早前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五日刊發之通函所披露有關發行A股之建議不獲接納。

本公佈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之規定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公佈，本公司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證監」)口頭通知，表示本公司早前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日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五日刊發之通函所披露有關發行A股之建議不獲接納。

董事相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不會因發行A股建議不獲接納而受影響，而本集團現時之財政狀況相當穩健，且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業務發展所需。謹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就重大、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而刊發之公佈，當中載有本公司就項目融資所披露資料。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機繼續申請批准發行A股之建議。倘發行A股建議有任何進展，本公司會另行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曉光先生(主席)、唐軍先生、何光先生、潘沛先生與王正斌先生、非執行董事朱敏女士與麥建裕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毓璘先生、鄺啟成先生、柯建民先生與俞興保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劉曉光

中國北京，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